馬王堆帛書《天下至道談》校讀一則

于業禮（上海中醫藥大學）

 【摘要】馬王堆帛書《天下至道談》，是一部探討房中養生的專著，最新整理本收在裘錫圭先生主編的《長沙馬王堆出土漢墓簡帛集成》第六冊中，其中一段頗不順暢，疑句讀不妥，本文特商榷之。

 【關鍵詞】天下至道談;馬王堆;涉醫簡帛

 馬王堆帛書《天下至道談》是一部論述房中養生保健的著作，其中有關“用八益，去七損”的論述，曾解決了《素問·陰陽應象大論》中“七損八益”的難題。但是書文義古樸，理解不易，學者研究亦較多，雖已疏通了不少障礙，但難免仍有闕漏。今在閱讀裘錫圭先生主編《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》（6）的過程中，發現其中一段文字的斷句，或可再商。

 該段原文作：

 “疾使內，不能道，產病出汗椯（喘）息，中煩氣亂；弗能治，產內熱；㱃（飲）藥約（灼）灸以致其氣，服司以輔17/28其外，強用之，不能道，產痤穜（腫）櫜（睾）；氣血充贏，九譤（竅）不道，上下不用，產痤雎（疽），故善用八益、去七孫（損）18/29，五病者不作19/30 。”

乍看易解，細讀却又覺義頗難詳，如“疾使內”的“疾”字，“不能道”的“道”字，“上下不用”的“上下”等，確切所指的是什麼？似仍需一番考量。

幸而前人研究較豐，有多位學者將這段話翻譯成白話文，今引宋書功先生所譯者如下：

“如果性生活急速隨便，不守法度，精氣不能暢通就會生病，體虛汗水不止，呼吸氣喘急促，內心煩悶而神昏意亂，若不及時治療，就會產生內熱之症。若只服食藥物或用艾灸熏約來使精氣導行，這只能輔助外力，強行用於性交，精氣還是不能通行的，會生痤癤或陰囊腫脹之類的疾病；若氣血充盈，但九竅不通，上下四肢就會麻木不仁，也會產生痤癤子和癰疽之類的疾病。所以，善於運用八益，除去七損，上述五種虛弱的疾病就不會發生。”

如此，可知宋先生是將“疾”釋為“急速”，“不能道”釋為“不能暢通”，“上下不用”釋為“上下四肢就會麻木不仁”。其實這是宋先生參考了馬王堆帛書整理小組的意見（如帛書整理小組注：“道，通導。” ）。後來學者或有爭議。如又馬先生認為“上下不用”之“上下”，系指“人體上部與下部”等 。

先來解決文義理解上的两个問題：

1.疾使內

“內”，《素問·五藏生成》：“白脈之至也，喘而浮，上虛下實，驚，有積氣在胸中，喘而虛，名曰肺痺寒熱。得之醉而使內也。”王冰注：“酒味苦燥，內益於心，醉甚入房，故心氣上勝於肺也。” 以“入房”釋“使內”，義甚明。“疾使”，《素問·五藏生成篇》：“黃，脈之至也，大而虛，有積氣在腹中，有厥氣，名曰厥疝。女子同法得之，疾使四支，汗出當風。” 歷代注釋此句中“疾”字，義有以下三者：一、急促義，楊上善注：“脾主四支，急伇用力，四支汗出，受風所致。” 二、外疾義，高世栻注：“夫厥疝非脾藏之本病，故得之疾，猶言得之外疾……” 此說已被丹波元簡批曰：“高注牽強。” 三、過勞義，郭靄春《黃帝內經素問校注語譯》曰：“它的致病原因，是由於四肢過勞，出汗后受了風的侵襲。” 今按，“疾”，義或窮盡、竭盡，與“極”同。《楚辭·惜誦》：“疾親君而無他兮，有招禍之道也。”朱熹集註：“疾，猶力也。” 董楚平先生譯註：“疾，極。”

又“極使四支”，伊澤軒裳注曰：“《脈經》使下有內字。” 察牛兵占先生主編《脈經譯註》，注曰：“得之疾使：使下廖本、朱本、張本均有‘內’字，為是。” 廖本、朱本、張本，分別是指《脈經》道光廖積性本、道光朱錫谷本和咸豐張柯重刊本。又《脈經》此條上緊接“脾脈沉之而濡，浮之而虛，苦腹脹煩滿，胃中有熱，不嗜食，食而不化，大便難，四肢苦痹。時不仁，得之房內。月使不來，來而頻並”等語，按著作體例，此條或亦當涉及房內，作“疾使內”者近是。則《五藏生成篇》原文當作：“女子同法，得之疾使內，四支汗出當風。”“四支”屬下，連“汗出當風”讀。

又《素問·痿論》：“故下經曰：筋痿者生于肝，使內也。” 吳昆注本，改“肝”作“疾”，未說明依據，仍需進一步考證。

2.不能道

文中兩處出現“不能道”，即“疾使內，不能道”和“強用之，不能道”，其中的“道”字，周一謀、蕭佐桃先生認為帛書整理小組意見可從，然又提出：“道又可釋為原則和法度。” 馬繼興先生則認為“道”讀為“導”，義為誘導、引導。“疾使內，不能道”，義為：“如果急速而不控制地進行房事活動，就無法使氣機通達。”

而字詞的理解當做到“詞不離句，句不離文”，詞義的理解，不能脫離所在的語言環境。“不能道”之“道”，從字義或通借的角度考慮，皆可得出不同的結果。從上文舉馬王堆帛書整理小組，以及周一謀、蕭佐桃和馬繼興先生等注釋即可見一斑。而聯繫到該語所在的語言環境，竊以為對於該字的理解，以上諸先生並未安。

在《天下至道談》中，“道”字出現多次，如篇題中即見。“疾使內，不能道”之上，亦有“令之復壯有道，去七孫（損）以振其病，用八益以貳其氣，是故老者復壯=（壯，壯）者不衰”等語，“道”或可理解為方法、法則。而“不能道”之語緊連其下，語義相乘，“道”字的理解應與“復壯有道”之“道”義同。《素問·上古天真論》：“起居無節，故半百而衰也。”王冰注，引《老子》“物壯則老，謂之不道”，曰：“不道早亡，此之謂離道也。” “不能道”或即王冰所言“不道”之義，即不採用（養生的）方法。該段下文亦有“不道”之語，或即相類。

解決了以上問題后，再來看上引宋書功先生的譯文，又其中“……內心煩悶而神昏意亂，若不及時治療，就會產生內熱之症”等語亦頗不明，既然已經生病，按照一般理解，“若不及時治療”云云，後當連預後更差之語，即後者當表示疾病加重之義。而此處“內熱之症”顯然不比“呼吸氣喘急促，內心煩悶而神昏意亂”更為嚴重，文義扞格。

故筆者懷疑，此段疑實存在句讀問題。詳段中，“不能道”“產”等字重複出現，當是句讀的關鍵所在。“產”者，生也，因“不能道”，故生某某病。所以“產”後所連的當是所生病症，“不能道”前所連的是導致“不能道”的原因，具體到文本中，即“疾使內”；而“弗能治”則是表示結果。如此，該句就形成了“原因+行為+產病狀+結果”的句式表達。套用到文本中，便不難看出，“弗能治”一語當屬上，是“產病出汗椯（喘）息，中煩氣亂”的一種結果。“弗能治”置於語末表示結果，相似的用法如《孟子·兼愛》：“治亂者何獨不然？必知亂之所自起，焉能治之；不知亂之所自起，則弗能治。”而“產內熱”一語或屬下，義與“產病出汗椯（喘）息，中煩氣亂”並列，是“疾使內，不能道”所導致的兩種結果之一。“㱃（飲）藥約（灼）灸以致其氣，服司以輔其外”是對應“產內熱”的結果，是一種具體的治療方法，含“㱃（飲）藥”“約（灼）灸”“服司”。

如此，“產內熱”義與“產病出汗椯（喘）息，中煩氣亂”並列，則該句的整體表達方式為“原因+行為+產病狀（1）+結果+產病狀（2）+結果”。以此套用下文，“強用之，不能道”為原因+行為，“產”字之後所連的內容為產病狀，只是與上文相比，缺少結果的表達。則該段的前半部分可斷為：

“疾使內，不能道，產病出汗椯（喘）息，中煩氣亂，弗能治；產內熱，㱃（飲）藥約（灼）灸以致其氣，服司以輔17/28其外。強用之，不能道，產痤穜（腫）櫜（睾）。……”

該段的後半部分，即“氣血充贏，九譤（竅）不道，上下不用，產痤雎（疽），故善用八益、去七孫（損），五病者不作。”句讀上似不不妥，語義亦暢通。但據上文討論的結果，筆者以為該句與上文兩句似乎結構一致，故懷疑“不道”，實是“不能道”之省，義與上文兩句“不能道”的表達相同，當單獨斷開，“九譤（竅）”二字屬上。再套用上文梳理出的“原因+行為+產病狀+結果”句式，該句以“氣血充贏九譤（竅）”作為假設條件替換了原因，并與“強用之，不能道”一句一樣，省略了結果。“上下不用”一句，可以視為對“不道”的補充修飾，下文言“故善用八益、去七孫（損）”，“善用”與“不用”語義當相關，則所“不用”者，即未能用八益去七損。用八益去七損恰恰是“復壯有道”之“道”，“不道”亦是不能用八益無七損，所以說“上下不用”是對“不道”的補充修飾。此處之所以有這樣的表達，竊疑是採用了避復的修辭手法所致。

而如果“不用”理解為不用八益去七損，則“上下”亦不能按照前人理解為上下四肢，或身體的上部和下部 ，而應理解是代指性交行為。同篇論述“八道”，有“一曰高之，二曰下之，三曰左之，四曰右之……”等語，《合陰陽》論“十修”，亦曰：“一曰上之，二曰下之，三曰左之，四曰右之……” 故有此代指。

綜上，則該段當斷句為：

“疾使內，不能道，產病出汗椯（喘）息，中煩氣亂，弗能治；產內熱，㱃（飲）藥約（灼）灸以致其氣，服司以輔17/28其外。強用之，不能道，產痤穜（腫）櫜（睾）。氣血充贏九譤（竅），不道，上下不用，產痤雎（疽）。故善用八益、去七孫（損）18/29，五病者不作19/30。”

附記：本文著成后，曾得張如青、張小艷老師指正，特致謝忱！